

秋长街道维布村双坑地段32325.2平方米项目

场平工程采购监理服务项目选取需求书

一、单位资格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 工程监理机构必须国家住建部核发的《工程监理资质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乙级资质的要求。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维布村双坑地段32325.2平方米项目场平工程

采购监理服务

2. 建设单位：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秋长街道办事处

3. 项目地点：惠阳区秋长街道维布村

4. 项目情况：维布村双坑地段32325.2平方米项目场平工程监理工作

5. 费用估算：本次工程监理服务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计算，并下浮20%计取，服务费为 70224元。

6. 项目资金情况：财政资金

7. 工作内容：按选取单位提供的设计文件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对本项目进行设计、施工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具体以施工图纸、清单等资料为准）。

三、签订合同时间要求



1. 自中选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与惠阳区秋长街道办事处签订服务合同。

2. 服务时间：本工程完成设计、开工日期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

四、其它条件

1. 监理单位基本要求

1.1 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

1.2 须提供参加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跟踪服务，其中项目负责人必须熟悉和掌握施工监理全过程。

1.3 中选人必须在秋长设立办公地点，食宿等产生费用由中选人自行解决。

2. 技术要求

2.1 对施工及保修阶段实行全方位(四控制、二管理、一协调)的监理工作。

2.2 在监理服务期限内对监理范围，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50319-2013) 及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开展监理工作，贯穿于协助施工图审查、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结算审核阶段和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监理主要工作内容为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初步审核修复费用等。

2.3 服务人员要求：

现场派出监理工作需要的监理单位及监理人员，向委托人报送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及其监理单位主要成员名单、监理规划，监理实施



细则、监理程序，完成监理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工程范围内的 监理业务。

2.3.1总监理工程师1人，为注册监理工程师且注册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

2.3.2市政公用工程和水利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1人，具有工程专业注册执业资质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满2年以上工程实践经验并经过监理业务培训的人员；

2.3.3现场监理人员1人或以上，为具有中专及以上学历经过监理业务培训，并取得相关证件的人员。

以上3人均为参选单位所聘用，须出具近三个月社保明细证明复印件。

中选单位不得擅自调整监理人员，或监理人员擅自离开监理岗位，选取单位发现一人/次，有权处罚1000元至3000元，并根据文件的其他规定进行处理。

3. 工期要求

服务期限：本工程完成设计、开工日期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满止。

4. 付款条件

以合同签订为准。

5. 其它条件

5.1中选中人在中选中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进行业务沟通，需提供公司资质复印件、委托书加盖公章等。

5.2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



5.3确定中选人后，合同需按有关规定有关部门审定。

5.4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直接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

5.5中选人领取确认书后两个工作日内须提供为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及所有人员相关证书的复印件(须出示原件)。

5.6中选人提供合同范本交选取人审查确定无误后，双方签订服务合同(该合同签订为中选人)。



惠州市惠阳区人民政府秋长街道办事处

2025年11月10日

